

#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3〕138号

## 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横涧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293.026157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20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

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  
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  
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

等六部门联合《关于印发〈卢  
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  
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  
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具体项目、金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、部门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2023年12月12日

# 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3年12月12日

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横涧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横涧乡代家村白玉菇工厂化栽培项目（一期）	174.906157	2130505	50302	
4	横涧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横涧乡横涧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项目	118.12	2130505	50302	
		合计	293.026157			

# 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横涧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横涧乡代家村白玉菇工厂化栽培项目（一期）	产业发展	产业办	横涧乡代家村	建设菌包钢架结构加工车间6300平方，配套例架结构泡沫箱加工车间2000平方。	1.项目建成后，产权归横涧村所有，每年上交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财政统筹整合资金投入的6%，资产收益该村继续用于发展产业； 2、项目建成后直接新增固定就业岗位30余个，间接增加灵活就业岗位100个，带动脱贫户、监测户100户参与相关周边务工，人均年增收3000元。通过项目以工代赈方式发放不低于财政投资15%的务工收入。群众满意度100%	174.906157	2023.1.15	

# 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横涧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横涧乡横涧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项目	乡村建设行动	卢氏县农业农村局	横涧村	垃圾污水治理6000立方，污水支管网1000米，坑渠治理300米，街道弱电改迁500米，硬化3500米。	项目建成后，产权归横涧村所有。项目实施后，将大大提升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，提高横涧村666户1755人居民生活质量。	118.12	2023.1.15	

